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AIR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3)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董事會收到李福申先生(「**李先生**」)的辭呈，李先生因年齡原因，辭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和風險管理委員會(監督委員會)主任及委員、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董事會戰略和投資委員會委員及董事會航空安全委員會委員職務，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起生效。

李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和本公司並無分歧，亦不存在任何需要本公司股東及董事會知悉的有關其辭任的其他事宜。董事會對李先生任職期間對本公司做出的突出貢獻表示誠摯的感謝。

李先生辭任後，本公司將不能滿足(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2)條有關董事會須至少包括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會組成要求；(ii)上市規則第3.21條有關審計委員會須至少包括三名成員，其中至少一名須為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之審計委員會組成要求；及(iii)上市規則第3.27A條有關提名委員會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提名委員會組成要求。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3.21及3.27A條物色合適人選填補空缺，並預期於即日起計三個月內委任替代人選。本公司將於適時發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肖烽 禰浩賢

中國北京，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馬崇賢先生、王明遠先生、崔曉峰先生、賀以禮先生、肖鵬先生、禾雲先生*、徐俊新先生*及譚允芝女士*。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